

農業廢棄物 勿露天燃燒 以免受罰

集中場清運處理



覆土膠布回收處理



代清運處理



代工破碎處理



農業廢棄物(廢枝葉、稻草、覆土膠布等)直接就地燃燒，不僅會產生大量的粒狀污染物造成空氣污染、加劇溫室效應，且容易造成道路行車視線不良而引起交通事故。目前即將進入蓮霧枝葉修剪季節，屆時各地果園將產生大量果樹廢枝、葉；農友們，若以露天燃燒來處理將造成煙霧瀰漫，不僅影響轄內空氣品質，更會影響觀光發展。屏東縣政府環保局請本場轉知各位農友們，露天燃燒農業廢棄物若經查獲將處行為人新台幣5,000元以上、100,000元以下罰鍰。

屏東縣政府環保局提供5種輔導方式，請各位農友們參考使用，勿觸法而招罰。

一、代工破碎：成立破碎代工班協助農民現地破碎，藉由補助機械維修費用每1公頃補助1,500元，以減少其向農民收取費用。

二、集中破碎：於南二高下設置集中破碎場，提供農民放置農業廢棄物，並派員定期處理。

三、代清運處理：農民可以向環保局申請代清運，環保局將派員於定時定點收運，初次申請者可補助1車次2,500元。

四、多元化處理：針對無法現地破碎的農業廢棄物，輔導其農業廢棄物運至焚化爐或枋寮巨大廢棄物破碎廠處理，另瓜果類使用的覆土膠布，則由環保局輔導資源回收商至現地協助農民回收再利用。

五、環保農園：針對有意願配合妥善處理農業廢棄物的產銷班，環保局藉由辦理認證輔導課程，使取得認證的農園除可獲得獎勵亦由農政單位協助推廣農產品；妥善處理農業廢棄物不僅可增加農業廢棄物利用價值，且兼顧優良農園形象。

農友們可利用環保局專屬網頁(<http://ptfarm.clweb.com.tw>)或撥打專線(08-7361441)瞭解及利用相關輔導措施。



(資料來源：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//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補助)